

WKK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2)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報告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欣然宣佈下文所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其去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2	5,011,863	4,641,372
投資收入		7,946	7,942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39,671)	111,201
原料及已動用消耗品		(2,317,695)	(2,523,581)
購買製成品		(1,562,648)	(1,307,664)
僱員福利開支		(396,876)	(337,729)
折舊及攤銷開支		(61,241)	(64,732)
其他經營開支		(249,935)	(272,679)
融資成本	2	(36,383)	(39,959)
就物業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15,682)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	21,539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564)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	(227)
除稅前溢利		339,114	235,483
所得稅支出	3	(67,717)	(35,765)
本年度溢利		<u>271,397</u>	<u>199,718</u>
應屬：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250,093	180,609
少數股東		21,304	19,109
		<u>271,397</u>	<u>199,718</u>
股息	4	<u>10,622</u>	<u>38,104</u>
每股盈利	5		
基本		<u>35.78仙</u>	<u>26.07仙</u>
攤薄		<u>34.59仙</u>	<u>25.05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9,667	625,951
預付租金－於一年後到期		13,132	13,704
聯營公司權益		3,730	159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16	–
可供出售投資		41,750	38,265
應收受投資公司之款項		1,444	1,444
遞延稅項資產		4,798	2,872
		<u>694,737</u>	<u>682,395</u>
流動資產			
存貨		495,489	489,541
預付租金－於一年內到期		353	35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6	993,603	927,300
應收票據		–	1,077
按金及預付款項		24,260	17,582
可收回稅項		1,701	11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7	25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8,497	200,682
		<u>1,734,170</u>	<u>1,636,90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7	739,244	730,123
應付稅項負債		42,089	21,829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359,609	421,801
融資租賃承擔－於一年內到期		3,454	4,323
銀行透支－已抵押		5,831	198
		<u>1,150,227</u>	<u>1,178,274</u>
流動資產淨值		<u>583,943</u>	<u>458,63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278,680</u>	<u>1,141,029</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70,810	69,279
儲備		989,434	762,953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u>1,060,244</u>	<u>832,232</u>
少數股東權益		<u>73,174</u>	<u>65,788</u>
股權總額		<u>1,133,418</u>	<u>898,020</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28	743
銀行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142,500	237,500
融資租賃承擔－於一年後到期		372	3,092
退休福利承擔		1,962	1,674
		<u>145,262</u>	<u>243,009</u>
		<u>1,278,680</u>	<u>1,141,029</u>

附註：

1. 採納新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起首次生效之多項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現行或以往會計年度之業績的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此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之應用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 採用重列法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疇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⁸

- ¹ 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²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³ 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⁴ 由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⁵ 由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⁶ 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⁷ 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⁸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業務及地區分部

業務分部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目前劃分為兩大經營部門－貿易及製造。本集團之主要分部資料報告均以上述部門為基礎。

主要業務如下：

貿易－製造印刷電路板及電子產品所使用之化學品、物料及設備之貿易及經銷。

製造－電器及電子產品之製造。

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額	2,100,170	2,870,419	41,274	–	5,011,863
分部內銷售額	323,111	2,154	27,238	(352,503)	–
總額	2,423,281	2,872,573	68,512	(352,503)	5,011,863
業績					
分部業績	197,446	229,489	(12,145)	(19,426)	395,364
融資成本	(12,885)	(42,737)	(187)	19,426	(36,383)
未分類之企業開支	–	–	–	–	(3,621)
	184,561	186,752	(12,332)	–	355,360
就物業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150)	(15,532)	–	–	(15,68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64)	–	–	–	(564)
除稅前溢利					339,114
所得稅支出					(67,717)
本年度溢利					271,397
分部內銷售額乃以現行市價計算。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額	1,775,052	2,821,206	45,114	–	4,641,372
分部內銷售額	83,636	2,135	26,639	(112,410)	–
總額	<u>1,858,688</u>	<u>2,823,341</u>	<u>71,753</u>	<u>(112,410)</u>	<u>4,641,372</u>
業績					
分部業績	164,938	106,663	(9,149)	(6,521)	255,931
融資成本	(3,161)	(42,788)	(531)	6,521	(39,959)
未分類之企業開支	–	–	–	–	(1,80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161,777	63,875	(9,680)	–	214,17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1,539	–	–	–	21,539
	(227)	–	–	–	(227)
除稅前溢利					235,483
所得稅支出					(35,765)
本年度溢利					<u>199,718</u>

分部內銷售額乃以現行市價計算。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東南亞、歐洲及美國。本集團之貿易部門設於香港、中國及東南亞。工業產品之製造於中國進行。

下表為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並不考慮貨品或服務來源地)之營業額分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收益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香港	815,833	668,195
中國	1,579,275	1,311,007
東南亞	1,140,841	1,145,886
歐洲	486,645	536,769
美國	987,210	976,520
其他	2,059	2,995
	<u>5,011,863</u>	<u>4,641,372</u>

3. 所得稅支出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稅項支出(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	38,772	10,806
其他司法權區	18,589	25,920
	<u>57,361</u>	<u>36,726</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	8,115	(52)
其他司法權區	-	(267)
	<u>8,115</u>	<u>(319)</u>
遞延稅項	2,241	(642)
	<u>67,717</u>	<u>35,765</u>

香港利得稅乃以該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2005：17.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則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4. 股息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普通股：		
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15元(二零零五年：港幣0.015元)	10,622	10,392
末期股息：無(二零零五年：港幣0.04元)	-	27,712
	<u>10,622</u>	<u>38,104</u>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5. 每股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溢利)	<u>250,093</u>	<u>180,609</u>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就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99,012,493	692,791,964
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 購股權	24,013,561	28,292,966
就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23,026,054</u>	<u>721,084,930</u>

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平均60天之信貸期。此外，就已建立長期關係之若干客戶而言，本集團會給予較長之信貸期。以下為於結算日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661,004	548,339
31至60天	139,341	127,866
61至90天	52,173	64,086
90天以上	120,319	145,827
	<u>972,837</u>	<u>886,118</u>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相關賬面值相若。

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貿易應付賬款港幣523,544,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560,385,000元)。以下為於結算日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359,356	197,629
31至60天	27,712	86,879
61至90天	12,000	38,985
90天以上	124,476	236,892
	<u>523,544</u>	<u>560,385</u>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公平值與相關賬面值相若。

8.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接獲Twopac Limited (「Twopac」) 之要約函件，內容有關按代價約1,169,698,000港元收購本集團絕大部份營運業務及資產(「目標資產」)之要約。Twopac根據要約函件提呈之代價中約383,213,000港元乃以現金結清，而部份則以向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約為786,485,000港元之承付票結清。買賣目標資產完成(「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之先決條件為實施集團內部重組，以將目標資產注入特殊目的公司，而非常重大出售事項據將透過收購該特殊目的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進行。

王忠桐先生於Twopac擁有控股權益，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董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將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及非常重大出售事項。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倘要約獲本公司接納，董事會建議向股東分派因完成非常重大出售事項而收取之全部銷售所得款項。此舉將令獨立股東根據建議分派收取每股股份1.65港元之現金。於完成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分派後，預期重大資產將不會保留在本集團。由此，本公司將撤回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股份，而本公司及其所有餘下附屬公司出售予清盤。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度之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五十億元及港幣二億五千萬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約8%及38%。

貿易及分銷(王氏港建經銷)

本集團之工業產品貿易部於二零零六年度錄得港幣二十一億元之破紀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上升18%，主要歸功於本集團之優秀銷售團隊及客戶服務，以及產品系列多樣化。二零零六年之經營溢利較去年增長約14%。中國電子產品貿易錄得大幅增長，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分別較二零零五年上升約34%及96%。香港電子產品貿易業務之表現同樣出色。本集團之台灣業務之溢利則見輕微倒退。本部門所有其他業務均為本集團帶來溢利。

製造(王氏港建科技)

本集團原產品製造部雖然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取得驕人成績，惟於本年度下半年之營業額與去年同期比較有所下跌，因此，營業額在十二個月內僅見輕微增長。相反，經營溢利卻見明顯改善，主要因為更有效地進行原材料之採購及使用，以及加強成本控制所致。

財務

本集團已獲取銀行及其他財務融資合共港幣十七億四千九百萬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其中港幣五億三千二百萬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綜合借貸淨額為港幣二億九千三百萬元，其股東權益則為港幣十億零六千萬元，因此資本負債比率為27.7%。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以相應購買交易所用之貨幣單位進行，並已訂立外匯合約以在需要時候對沖匯率波動。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6,217名僱員，其中308名駐香港，5,674名駐中國，235名駐海外工作。本集團主要根據僱員之工作表現及經驗，以及考慮現行業內慣例釐定僱員薪酬待遇。除提供公積金計劃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醫療津貼、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本集團還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同時亦會視乎僱員之工作表現及本集團之業績表現給予僱員酌情花紅。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

展望

本集團工業產品貿易部雖於二零零六年取得破紀錄的銷售額，但預期由於美國經濟衰退及競爭日漸激烈，二零零七年其所面對的市場環境將較為艱難。

本集團原產品製造部將繼續接洽新客戶及擴大產品範疇。然而，預期本部門之表現將受到中國工人工資上升及物料成本波動所影響。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理守則（「守則」），惟只有守則條文A.2.1、A.4.1及A.4.2規定關於主席及行政總裁所擔當之角色須明確劃分，董事服務任期及重新選舉有所偏差。

守則條文A.2.1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並非由不同人士擔任，現時由王忠桐先生出任此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能令本集團之領導更具強勢及貫徹，在策劃及落實長期商業策略方面更有效率。同時，董事會相信本公司已具備健全之企業管理架構，確保可有效地監察本公司之管理層，而這架構之優點與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分立大致相同。該架構包括：

-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薪酬委事會之成員大部份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隨意及直接地與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師接觸，並在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之意見。

董事會相信，此等措施能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繼續有效地監察本集團管理層和提供有關策略、危機和誠信等重要事項之積極監管。董事會會不斷地檢討本集團企業管理架構之成效，用以評估是否需要作任何修改，包括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

守則條文A.4.1

本公司現任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構成與守則條文A.4.1有所偏差。根據本公司細則之條文，董事會年內獲委任之任何董事須於緊隨其獲委任後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此外，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時，則為最接近者，但不得多於三分之一的人數）應輪值告退。輪值告退之董事須為自其上次獲委任以來任期最長之董事。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認本公司之企業管理與守則內所載者相若。

守則條文A.4.2

本公司所有董事（執行主席或副主席或董事總經理或聯席董事總經理除外）均須至少每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

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本公司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要求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全體僱員於年內對本集團之忠心、支持及努力，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忠桐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忠桐先生、徐應春先生、何樹燦先生、鄺敏恆先生及Hamed Hassan EL-ABD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仲賢先生、何約翰先生、謝宏鍾先生及Gene Howard Weiner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